临床医学奖建设方案

1. **立项背景**

“十四五”时期是全面深化医疗健康事业改革、着力推进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建设的关键时期，也是优化卫生健康事业体系，促进卫生健康事业全面、协调、可持续发展的重要时期。全面推进健康中国的建设，加快发展健康产业。如今，临床学科大步发展离不开每一位医务工作者的辛勤付出和默默奉献，“临床医学奖”立意是为褒扬和鼓励先进的临床工作者，以“精益求精、热忱负责”为核心理念，突出一种中国医者“负责”、“热忱”、“专业”的精神，彰显新时代价值和强大生命力。精神所包涵的风范、楷模、传统价值和崇高信仰，有跨越地界、跨越民族、跨越时空的引领趋势，就像一面涤荡灵魂污垢的镜子、一盏指引未来坐标的灯塔、一座赓续价值追求的丰碑，以救死扶伤为己任和高尚的医德投入到卫生事业当中，为推动国家医学进步，助力健康中国不懈奋斗。

1. **发起单位**

医策智库、第一健康报道。

1. **奖项设置**

“临床医学奖”是由医策智库于2023年设立，旨在弘扬“敬佑生命、救死扶伤、甘于奉献、大爱无疆”的崇高精神，对在临床、教学、科研、管理、人文、科普等方面做出突出贡献的个人、组织和团队进行奖励，其中设有9个个人奖项，团队奖项2个。

**个人奖项：**

临床医学奖-临床医学精神奖

临床医学奖-临床医学研究奖

临床医学奖-青年医生奋斗奖

临床医学奖-医疗技术创新奖

临床医学奖-医疗质量管理奖

临床医学奖-基层卫生服务奖

临床医学奖-医学科普传播奖

临床医学奖-医学教育名师奖

临床医学奖-公益风尚人物奖

**团队奖项：**

临床医学奖-杰出贡献团队奖

临床医学奖-医学联盟创新奖

**四、评选对象**

其评选对象应在医疗机构、预防保健、医学院校、科研等机构中工作的医务工作者、卫生学者、科研人员和团队。

**五、奖项提名要求**

**基本要求：**

（一）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国籍；

（二）具有良好的专业素质和道德品行；

（三）具有正常履行职责的身体条件和心理素质；

（四）具有符合职位要求的工作能力；

（五）未因犯罪受过刑事处罚的；

（六）未被列为失信联合惩戒对象或被开除公职的。

**奖项具体要求：**

**（一）临床医学奖-临床医学精神奖**

1.具有执业医师资格；

2.正高职称；

3.在临床工作20年以上；

4.有负责、热忱、专业精神，具备崇高信仰，人民医生楷模。

5.专业技术扎实，获得省级以上表彰者优先。

**（二）临床医学奖-临床医学研究奖**

1.从事临床或科研工作并取得卓越成绩；

2.副高及以上职称；

3.研究成果对临床决策具有重要影响，并促进医疗质量提升；

4.在医学领域有科技突破或做出标志性研究工作；

5.可应用于疾病全周期管理的系统性方案，拥有成熟的规范化操作流程与建设体系；

6.在医学领域有技术发明或科学发现；

7.第1-2项为必要条件，第3-6项符合其中一项即可。

**（三）临床医学奖-青年医生奋斗奖**

1.具有执业医师资格；

2.中级及以上职称；

3.40周岁以下；

4.在核心学术期刊以第一作者（包括共同第一作者）或通讯作者发表文章；

5.在临床医学研究上获得重要成果的青年医生。

**（四）临床医学奖-医疗技术创新奖**

1.研究者或机构主导的研发成果已投入临床应用；

2.相关理论机制须具有创新性及突破性，填补相关临床应用空白；

3.符合价值医疗理念，解决临床难题。

**（五）临床医学奖-医疗质量管理奖**

1.医院领导、科室领导及病区负责人；

2.带领医院、科室或病区，在高质量发展、学科建设、医疗质量、绩效改革等方面取得显著成绩；

3.在医院、科室或病区的改革发展、创新管理、医教研协同发展等方面做出突出业绩和贡献；

4.在全国三级公立医院考核中获得优异成绩或排序显著提升。

**（六）临床医学奖-基层卫生服务奖**

1.县级及以下基层医疗机构的医务工作者；

2.在基层单位积极开展适宜技术推广，推动医疗质量提高，促进乡村振兴，并获得良好的社会效益；

3.有较强的业务素质和工作能力，患者满意度较高，在工作中起到模范带头作用。

**（七）临床医学奖-医学科普传播奖**

1.积极创作和传播健康科普知识，内容具有科学性、普惠性、传播性；

2.对百姓的健康素养提高有重要作用；

3.在医学领域或社会层面引起广泛关注；

4.助推实际健康问题的解决；

5.科普作品获得过省级及以上表彰者优先。

**（八）临床医学奖-医学教育名师奖**

1.医学高等院校教师；

2.副高及以上职称；

3.具有15年及以上高等教育教学经历；

4.热衷教育事业，师德高尚、为人师表；

5.教学效果好、学生评价高、同行认可；

6.获得过教育领域相关奖项者优先。

**（九）临床医学奖-公益风尚人物奖**

1.医务工作者、卫生管理者、企业管理者；

3.积极组织或参与医疗公益活动；

4.树立关心卫生健康公益事业、具有高度社会责任感的良好形象；

5.在卫生健康公益领域做出重要贡献。

**（十）临床医学奖-杰出贡献团队奖**

1.临床科室、科研组、因任务需要组建的临时团队；

2.严谨务实、团结协作，有开拓进取精神；

3.援藏、援疆、援外等的团队；

4.近3年获得国家级科研奖励或获得国家级课题立项的团队；

5.近3年获得省、部级科技奖励二等奖及以上的团队；

6.近3年有2篇以上论文被 SCI 或EI收录的团队；

7.第1-2项为必要条件，第3-6项符合其中一项即可。

**（十一）临床医学奖-医学联盟创新奖**

1.临床医学领域的专科联盟；

2.提出过重要创新学术思想；

3.在科研、学术交流领域成绩突出，有一定知名度和影响力。

**六、评审组设置**

评审组评委成由卫生管理者、社团领导、科研学者、临床专家、高校教授、媒体人员等组成。

**七、评选数量**

临床医学奖每年评选一次，在全国范围评选，9个个人奖项分别评出5-10名， 2个团队奖项分别评出2-5名，可根据不同专业方向调整具体数量。各省、自治区、直辖市的获奖总数在2个及以上。

**八、评选规则**

（一）评审程序参照国际惯例，遵循公平、公开、公正的原则。

（二）以社团组织、医疗机构、医学院校及相关单位推荐为主。

（三）成立评审组，负责奖项评审，评审组由21人组成，评审组评委每年更换三分之一，原则上每位评委连任不超过三年。

（四）初评：评审组通过审查申报资料、质询评议评定初步人选。

（五）终评：评审组以无记名投票方式评出获奖者名单。

（七）公示：评审组审定后，在“第一健康报道”及有关媒体上公示。

（八）评审流程：组织推荐→资格审查→评审组初评并提名→评审组投票→产生获奖人员名单→公示结果（评选周期原则上不超过1个月）

（九）授奖